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日前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”）书面通知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200,00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8.47%）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，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1月10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12月21日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共持有公司 1,281,478,4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27%，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 640,000,000 股，占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.9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11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质押说明

1、股份质押的用途

股份质押用于非融资性担保。

2、其他事项
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尚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。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

回购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